

动。组织开展 2023 年典型事故案例进航运公司进船员培训机构（学校）活动，推动水上交通安全治理由事后调查问责向事前提醒预防转型。省水路交通中心协助省交通运输厅完成重点时段全省水路交通安全专项督导检查，开展水上安全教育宣传，向全省配发 1 万册《小学生水上交通安全教育读本》，组织“安全生产月”“水上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提升群众水上交通安全意识。

【重点时段安全监管】 2023 年，省交通运输厅组织 4 批次重点时段专项检查，加强春运后半程、两会期间、五一、汛期、端午、国庆等重点时段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围绕中亚峰会要求，参加省交通运输安全督导检查活动，先后到渭南、汉中、安康、商洛开展水运安全督导检查。

水运文明实践与港口史编撰

【水运文明实践活动】 2023 年 5 月 31 日，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文明创建成果，提升干部职工文明素质，省水路交通中心举办文明实践活动承诺书签订仪式，承诺书围绕文明出行、文明餐桌、文明上网、文明旅游倡导中心全体干部职工规范个人文明交通行为，做到

文明出行；主动传承勤俭节约、反对浪费的中华美德，拒绝舌尖上的浪费；严格遵守《文明上网自律公约》，自觉抵制各种不良信息；外出旅游文明观光，坚决摒弃“十大旅游陋习”。用个人实际行动来传递文明、践行文明、弘扬文明，合力共建文明时代新风。

（年鉴编辑部）



2023 年 5 月 31 日，省水路交通中心举办文明实践活动承诺书签订仪式（省交通运输厅网站）

【港口史编撰】 2023 年，省水路交通中心加强《中国港口史》（陕西篇）初稿编纂工作，先后前往韩城港、安康港所在地开展调研，港口史初稿已完成。

（厅港航处 省水路交通中心）

市级航运海事

西安市航运海事

【单位概况】 陕西省西安市地方海事局为正处级事业单位，编制人数 7 名，专职海事工作人员 3 人，与西安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执法二大队合署办公，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马。西安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执法二大队水路海事执法中队（正科级建制），主要承担贯彻执行关于船舶及设施检验、水上安全监管和防止船舶水污染、航行保障等工作的法规、政策；负责指导全市水路运政、航道行政、港口行政、地方海事行政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全市水上交通安全综合管理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地方通航水域水上交通事故的预防和处理工作；负责全市船舶水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船舶（含渔业船舶）检验工作；

参与水上应急救援工作。

【水路交通概况】 2023 年，西安市地方海事局积极推进全市水路交通行业可持续发展战略。全市可通航水域共 43 处，管辖水域面积约 1800 万平方米，水路运输企业 2 家，水上划艇漂流企业 1 家。在册船舶 1367 艘，其中游乐船舶 1342 艘（含漂流艇 56 条）；12 座以上客船 25 艘（含电力驱动客船 14 艘，燃油驱动客船 11 艘）。水路交通从业人员 1000 余人，其中注册船员 251 名。全年水路旅客运量 2.3 万人次，周转量 12.52 万人公里；水上游乐船舶客运量 36.2 万人次；水上滑道漂流游客量 0.36 万人次。

【水上安全监管】 2023 年，西安市地方海事局持续开展“脱检脱管船舶专项整治行动”“中国中亚峰会期间水上

安全专项检查行动”等专项行动，确保上级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全力做好水上交通防汛应急措施，按照汛情发布水上交通安全防汛紧急通知5次，提前调拨水上搜救社会力量4支，预备社会救援艇15艘，全力保障重点通航水域汛期安全。加强重大节假日等重点时段的现场巡查力度和巡航频次，共出动海事执法人员200余人次，巡航350余航次。全年水上交通零事故发生。

【水路安全宣传】 2023年，西安市地方海事局深入水路交通企业及经营单位，开展执法宣传和水上交通安全宣传，发放宣传手册1200余册，营造良好的水上交通安全氛围。将水上安全知识、水上典型事故案例的宣贯融入到日常监管和执法检查之中，进一步增强一线从业人员的安全风险意识，在全行业形成水上安全出行的良好氛围。聚焦校园水上交通安全，继续深入校园开展水上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全年活动开展4场次，普及学生人数1000余人，并向学校赠送《小学生水上安全知识》科普图书1200多册，自费购买各种小礼物50余件。

【船员培训】 2023年，西安市地方海事局加强全市在岗在册船员及安全员日常管理，指导督促各船舶经营单位积极开展船员及安全员教育培训，对全市普通在册船员开展岗内培训教育，完成内河船舶船员任职年度考核工作，并按照相关要求在船员服务簿进行签注。

【无船承运检查】 2023年，西安市地方海事局依托陕西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对注册地在西安市的74家已备案的无船承运企业进行运价监管，重点对随机抽取的15家企业的无船承运业务，进行了价格执行情况的普查，为外贸外运业保驾护航。

【防治船舶水污染】 2023年，西安市地方海事局开展秦岭范围内水上交通安全专项检查，对秦岭沿线各峪口可通航水域的船舶投放情况和船舶航行安全状况进行全面排查，督导秦岭沿线6区县的海事管理部门，做好秦岭沿线水域船舶和涉水工程安全运营，做到船舶适航、船员适任、水上运输安全可靠，杜绝秦岭水域水污染隐患，确保全市秦岭范围内通航水域的生态环境安全。

（方伟婷）

宝鸡市航运海事

【单位概况】 2023年，宝鸡市有涉水单位16家，取得经营资质的水路运输及其辅助业务经营者10家，分别为凤县官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宝鸡市高新区天王镇钓鱼台水库

管理站、宝鸡市欣飞娱乐有限公司、陕西云开锦尚旅游实业有限公司、眉县龙源湿地旅游服务管理有限公司、眉县红河谷华娱漂流、眉县平阳湖旅游公司、眉县汤峪太白湖山庄、宝鸡晋鑫渭水游乐有限公司、太白县青龙峡漂流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水上客运旅游、漂流等相关业务。公园2个，分别为人民公园和植物园。水库管理单位4家，分别为凤翔冯家山水库管理处、凤翔区东风水库管理处、王家崖水库管理站、石头河水库管理站。

2023年，宝鸡市可正常运作的机动船舶11艘，其中旅游客船2艘、游览艇2艘、快艇2艘、垃圾船1艘，巡逻船2艘、公务船1艘、交通船1艘。漂流筏690艘，竹筏6艘，公园非机动船125艘，船员19名，漂流工48名。船舶主要用于水上旅游客运、河道清淤和水文监测。

【船舶及检验】 2023年，宝鸡市海事服务中心为提升船检工作能力，加强船检人员队伍建设，认真组织工作人员参加交通运输部、陕西省交通运输厅组织的船舶检验管理人员业务培训，5名工作人员通过2022年度船舶检验人员适任制资格考试，可按规定从事相应船舶检验工作。积极迎接天津海事局审核工作组对宝鸡市船舶检验整体业务范围开展核定，总结近年来全市船舶检验机构业务开展及水路运输业发展等基本情况，对海事机构批复、船舶检验法规、船舶检验业务技术档案、船检人员配备、业务培训等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整理、统一归档。

【船员适任证书换发】 2023年，宝鸡市海事服务中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船舶船员适任考试和发证规则》等法规要求，为10名证书过期的船员换发内河船舶船员适任证书，并组织召开船员水上安全教育培训会，督促船员要增强参加安全教育培训的自觉，努力提升安全操作和应急处置等专业技能。

【法治建设】 2023年，宝鸡市海事服务中心严格规范文明执法作为加强队伍建设的重要抓手，认真组织开展海事相关普法工作，同时积极选派人员参加各级海事部门组织的各类业务培训，采取各级培训、个人自学、岗位实践等方法，提高海事管理人员业务水平，提升海事系统的整体形象。

【水上安全检查】 2023年，宝鸡市海事服务中心在五一、十一旅游旺季来临前加强工作部署组成检查组，对水路运输经营单位进行安全检查，同时对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当场反馈，责令限期整改，突出“查违规、查隐患、督整改”工作重点。

【海事年度考核】 2023年，宝鸡市海事服务中心按照陕

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国内水路运输及其辅助业核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全市 10 家符合条件的水运企业和 5 艘船舶开展国内水路运输及其辅助业核查工作，全面掌握全市水路运输行业发展情况。

（段 琢）

咸阳市航运海事

【市县级水运机构】 2023 年，咸阳市级水运机构名称为咸阳市交通运输局海事港航科（咸阳市地方海事局）。设置形式为市交通运输局内设科室，规格为正科级，编制人数 3 名。咸阳市辖区共 13 个县市区。秦都区、渭城区未设海事水运机构。彬州市水运机构名称为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设置形式为海事水运业务与服务中心合署办公，规格为事业副科级编制，编制人数 1—2 名。三原县、淳化县、永寿县、乾县、旬邑县、长武县、泾阳县、礼泉县、兴平市、武功县机构改革后水运机构名称为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设置形式为海事水运业务与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合署办公，规格为事业副科级编制，编制人数 1—3 名。

【水运行业概况】 咸阳市属于内陆非水网地区，水运工作起步较晚，水运基础设施相对滞后。已有水运企业均在库区封闭式水域内经营游船。2023 年，咸阳市辖区内共有持证水运企业 6 家，分别是陕西铁峰大运游乐有限公司、泾阳郑国湖游乐开发有限公司、陕西礼泉湖农业生态观光有限公司、咸阳城外堡里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2019 年停业）、彬州市侍郎湖旅游服务有限公司、彬州市玄武山泾河大峡谷漂流有限公司（2016 年停业）。以上 6 家水运企业共有各类水上娱乐营运船舶 120 余艘，其中登记注册船舶 37 艘，分别是咸阳湖 9 艘、礼泉湖 10 艘、彬州市侍郎湖 2 艘、泾阳郑国湖 11 艘，全市海巡艇 5 艘。全市有持证验船师 9 名，主要分布在市级和各县市交通运输部门。持证船员 42 名（全部为内河三类驾驶部船员），主要分布在辖区各水运企业和其他县市区。

【水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2023 年，咸阳市海事局完成 2024—2026 年水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编制。一是做好政府层面水上旅游业发展引导，二是加大水上运营招商引资力度，三是地方政府出台相关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四是吸引鼓励社会各界投资商参与咸阳水上交通旅游开发建设项目，五是交通运输部门协调行政审批局为水上运营企业积极做好各项服务保障工作。重点任务主要完成彬州市侍郎湖码头改扩建项目和泾阳郑国湖浮动码头改扩建项目。谋划设计东庄水库旅游观光码头、咸阳湖二期旅游观光码头、咸阳经开区管委会双照湖旅游观光码头、礼泉赵

镇堡里海巡艇应急搜救专用码头、乾县南沟水库旅游观光码头五个项目。

【船舶年度检验】 2023 年 4 月份，咸阳市海事局邀请验船师对辖区 35 艘登记船舶开展年度检验工作。此次年度检验主要是对船舶外观、发动机、运营设备、信号设备、消防救生设备等进行现场查验，并查看游船公司档案资料和相关资质文件，同时要求各水运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管理，加强自检自查，切实杜绝安全隐患，做好船舶日常维护，重点抓好检查当中发现的部分船舶载重线标示不清、船体存在一定程度锈蚀等问题整改，确保船舶时刻处于良好状态。9 月份，咸阳市海事局扎实开展并顺利完成辖区水运企业年度核查工作，应核查水路运营船舶 23 艘，通过核查 19 艘，其中，醴泉湖农业生态观光有限公司拟报废 4 艘，核查通过率为 83%。同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检查所有船员的服务簿、基本安全及特殊培训合格证、适任证书，检查所有登记船舶的《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船舶国籍证书》《船舶检验证书》，换发《船舶营业运输证》，通过核查使全市水路运输企业船舶的核查率和有效持证率均达到 100%。

【船员和验船师培训】 2023 年 5 月上旬和 9 月中旬，咸阳市海事局举办二期内河验船师适任网上培训班，根据陕西省水路发展中心工作要求，本次培训班只实施部分必考项目，培训期间组织辖区内 9 名验船师集中听课，统一答题，按期完成全部授课内容。陕西铁峰大运游乐有限公司、陕西蓝天救援队专业人员现场指导，通过为期五天的培训，参训的 9 名学员全部合格，10 月份，按照陕西省水路发展中心统一安排，组织各县市区共 11 名船员，参加了安康全省船员年度适任培训。

【机构改革发展】 2020 年 10 月咸阳市成立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海事执法交由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依法监管。2023 年市级航运海事业务扎实有序推进，根据《咸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和调整移交有关工作的通知》（咸政办函〔2021〕109 号）及《咸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咸阳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进一步划转和调整行政许可事项的公告》（2021 年 10 月 27 日）要求，2023 年船舶检验及证书核发事项从咸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调整回咸阳市交通运输局办理以来，工作进展顺利。

【水上交通安全】 2023 年，咸阳市海事局水路交通管理工作，主要围绕“排除风险，全力预防，确保安全”为目标，突出“重点水域、重点码头、重点船舶、重点时段”的安全监控，定期开展了“六月安全月”“汛期”“五一、十一黄

金周”等水上交通安全大检查工作及隐患排查、中小型船舶专项整治工作，强化现场监督管理，落实安全管理责任。2023 年全市水上交通管理工作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

（张钰晨）

铜川市航运海事

【**市县级机构**】 铜川市地方海事局与铜川市道路运输管理处一个机构两块牌子，副县级事业单位，编制 29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宜君县水路交通事业发展中心与宜君县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一个机构两块牌子，正科级事业单位，编制 8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耀州区地方海事处与耀州区道路运输管理所一个机构两块牌子，正科级事业单位，编制 17 名，其中所长 1 名、副所长 2 名。

【**行业概况**】 2023 年，铜川市有福地湖、锦阳湖、龙潭水库等封闭水域，其中宜君县福地湖为经营性水域，有水路运输企业 1 家，机动（电动）旅游船舶 5 艘、海事码头 1 座，建设有 14 人的水上应急救援队伍，配备基本的应急救援器材和装备。

【**海事监管**】 2023 年，铜川市认真开展专项整治，紧紧围绕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和重大风险防范化解 2023 行动、集中攻坚行动和安全生产突出问题集中整治“百日行动”，开展一系列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治理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督促企业及时整改。向全市中小学校发放暑期防溺水宣传彩页 20000 份；向从事水上交通游乐项目的企业发放新国标儿童救生衣和成人救生衣各 200 件；针对暑期中小學生溺水事故易发高发的特点，积极对接全市各区县图书馆，依托图书馆、乡镇社区阅览室点多面广、开放时间长、借阅频率高的优势，向图书馆、阅览室共捐赠《小学生水上交通安全教育读本》700 册，供学生及其家长阅读。

【**船舶管理**】 2023 年，铜川市加强部门联动，认真开展水路运输企业核查工作，配合行政审批部门做好船舶检验、船员培训工作，联合水务部门、文旅部门共同做好船舶水污染防治专项治理和辖区客运船舶靠泊点和船岸靠泊能力调研工作，为水上交通企业发展做好服务。

（王立人）

渭南市航运海事

【**行业概况**】 2023 年，渭南市航道总长为 350 公里，全市辖区共有水路运输企业 11 家，渡口 5 处，各类运输船舶

395 艘，港口 3 个（合阳港、大荔港、潼关港），船员 305 人，完成客运量 3.95 万人，客运周转量 19.76 万人公里。

【**水上安全监管**】 2023 年，渭南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坚持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加强安全监督管理，强化水路运输客渡船及游览运输船舶监管，组织全市航运海事水上应急演练，认真开展全市水上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和季节性、阶段性、经常性安全检查，全年共组织全市范围内的水上交通安全大检查 20 次，对发现问题现场立即整改，对不能现场立即整改的问题要求各县（市、区）督促企业落实整改。

【**船舶检验**】 2023 年，渭南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依据《船舶与海上设施法定检验规则》《船舶建造检验规范》，检验船舶 72 艘，3565 总吨，2673.46 千瓦。

【**船员管理**】 2023 年，渭南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严把船员适任关、船舶适航关，开展内河船员培训 1 次，基本安全技能培训面达 100%。

【**海事管理**】 2023 年，渭南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为进一步提升学生水上安全意识，避免学生意外落水、溺水事件发生。6 月份向各县（市、区）发放《水上交通安全教育读本》1000 册。7 月份向各县（市、区）水运企业及渡口发放救生衣 600 余件。免费发放“救生衣行动”是督促船舶经营人提高安全意识，认真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加大安全投入的重要举措；“救生衣行动”是服务中心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具体行动，充分体现“为民”和“务实”两个主题；进一步加强水上安全防范的重要举措。为进一步促进水上交通安全生产、预防水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切实增强我市水路运输管理广大干部职工和水上交通运输企业的安全生产意识和管理服务能力，按照省、市安全工作会议精神，12 月 7 日在潼关县举办“渭南市水上交通安全生产竞赛活动”。指导合阳县开展打造国内水路旅游客运精品航线试点工作，努力提升安全发展水平，船舶安全、救生、消防设施齐全有效。严格执行船舶载客定额及恶劣天气禁限航规定，增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党红丽）

榆林市航运海事

【**单位概况**】 榆林市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经榆林市机构编制部门批准成立，是财政全额预算正县级事业单位，承担榆林市水运行业建设、养护和管理等工作。内设办公室、水运科等科室，水运科有工作人员 7 名，

承担全市水路运输和航道建设、养护等工作的日常业务指导及相关事务性工作。

【行业概况】 2023年，榆林市共有水运企业7家，渡口码头7处，在册管理各类机动船舶共计168艘，其中采砂船115艘，渡船11艘，快艇42艘。全年水路运输完成客运量14.1万人，旅客周转量116万人公里。同2022年相比上升10.77%、5.45%。

【海事管理】 2023年，榆林市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开展1次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现场发放宣传册和水上安全知识读本，全面提高水上交通安全意识。开展日常水上交通安全检查9次，发现安全隐患20处，下达水上交通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5份，所涉及隐患问题均进行闭环整改。全年各县市区向事业发展中心提出船舶年度检验申请7次，申请检验船舶232艘，完成检验船舶232艘，检验完成率为100%。全面开展航道养护核查，及时报送应急抢通资金，确保渡口码头正常通航。举办船员基本安全知识技能培训2期、累计培训108人次，确保从业人员持证上岗。

（李诗宇）

汉中市航运海事

【单位概况】 汉中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下设水上交通执法大队。汉中市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内设水路运输科，设科长1名。负责水路运输、港口、航道行业管理工作；承担水路运输行业有关行政审批前的符合性审查工作；承担航道、港口、通航设施等水路基础设施建设计划编制及相关前期工作；承担水运从业人员的业务技术培训和考核工作；承担水路运输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生态环保、节能减排；承担港口、航道等水路运输行业数据统计、分析及信息发布等工作。汉中市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下设汉台区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南郑区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两个单位负责水路客货运输。

【行业概况】 2023年，汉中市水运通航260.12公里。其中，汉江通航里程209公里，嘉陵江通航里程51.12公里。7级航道200公里；6级航道10.12公里；5级航道50公里。共有渡口52处，其中洋县18处、勉县10处、西乡县9处、略阳县5处、宁强县5处、城固县2处，汉台区、南郑区、留坝县各1处。实际运行的渡口为38处（其中洋县18处、勉县3处、西乡县9处、宁强县5处，汉台区、留坝县、略阳县各1处）。在册运输船舶377艘421总吨、4827客位。

【水运基础设施建设】 2023年，汉中市提升水运基础设施

服务保障功能，为洋县争取农村水路客运补贴资金630万元，拟对洋县境内地沟渡口、下河渡口等8处渡口实施渡口改造，提升渡口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高渡船靠泊能力，保障农村渡口渡运能力。

【水上交通执法监管】 2023年，汉中市扎实开展重点特殊时段水上交通执法检查，在关键时间节点，组织执法人员对市辖区涉客船舶开展安全大检查、隐患大排查工作，督促水运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船舶适航、船员适任，严防船舶“带病”运行，保障旅客安全有序出行，对市辖区涉水经营单位开展安全检查50余次，下发隐患整改通知书、建议函3份，有效消除各类水上安全隐患，市辖区水上交通保持安全稳定。做好重点水域水上交通执法监管工作，成立工作专班，在重点水域严防死守，坚决打击各类违法违规采砂作业船舶，共查处违规使用船舶采砂作业案件6起，营造良好的水路运输环境。

【营运船舶检验】 2023年，汉中市检验各类船舶426艘，其中检验合格船舶412艘，不合格船舶14艘；审核船舶设计图纸6套，出具审图意见书6份，完成附加检验5艘，建造检验1艘。发船检通报16份。

【水上交通安全监管】 2023年，汉中市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穿透式教育”，在涉水生产经营单位和渡口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教育。做好重大专项活动期间水上交通安全生产和维稳安保工作，2023中国最美油菜花海汉中旅游文化节活动期间，制定水上演艺活动救援方案，安排执法人员对活动水域现场巡查，对水上参演船舶的吊装下水、船厂资质船舶合格证件及船舶适航情况进行系统性的检查，确保油菜花节水上交通安全有序。

（赵宁）

安康市航运海事

【单位概况】 安康市水路交通服务中心为市交通运输局下属副县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20名，内设综合科、港航科、船舶科、船员科4个科室。

【汉江复航】 2023年，安康市水路交通服务中心参与完成《安康市汉江航运发展规划（2023—2035年）》《安康“铁水联运”综合枢纽建设方案》的编制，大力推进旬阳、蜀河电站过船设施建设。完成汉江白河至丹江口段复航首航船舶准备、过船设施通行申报、装卸货码头维护、航行保障等前期准备工作并开展实质性试航，12月21日至23日，安康汉江白河至丹江口段复航首航圆满成功。

【水路运输】 2023 年，安康市水路交通服务中心完成全市航道养护技术核查工作，启动航道普查工作。协助完成 2023 年水运建设申报项目可行性评审等前期工作。完成年度水路运输业核查工作。成功启动安康城区、紫阳、岚皋和旬阳船舶夜游项目，大力开展部、省国内水路旅游客运精品航线创建。全市水路运输完成客运量 133 万人次，客运周转量 2736 万人公里；货运量 44 万吨，货运周转量 1381 万吨公里。



2023 年 11 月 28 日，安康市紫阳县汉江水运码头
(梁志琳)

【船舶船员管理】 2023 年，安康市水路交通服务中心年度共检验各类船舶 1014 艘，其中建造检验船舶 30 艘，营运船舶检验 579 艘，漂流艇检验 405 艘。完成新建船舶审图 20 套，更换不合格救生衣 215 件、救生圈 118 件、灭火器 61 瓶。协助陕西省圆满完成 2023 年全省船舶检验业务培训、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对陕西省船舶检验机构资质审核工作，扎实开展并顺利完成部海事局部署的陕西省船舶检验优化试点的各项工作任务。指导安康市汉滨区宏达船员培训中心顺利通过部海事局船员培训质量管理体系换证审核及附加审核。严把船员入口关，积极组织开展 2023 年典型事故案例进航运公司进船员培训机构活动。

【绿色航运建设】 2023 年，安康市水路交通服务中心持续推进《400 总吨以下内河船舶水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宣传，大力开展全市水路客运“便民行动”，争取资金 330 万元，全市报废更新老旧客船 53 艘，新建及改造候船场所卫生间、母婴室、遮雨棚、残疾人服务、空调系统及汽车充电桩等便民服务设施 120 个。公布安康市第一批 2 艘标准渡船船型。

【水运专项工作】 2023 年，安康市水路交通服务中心完成港航企业安全生产“三化建设”企业主体责任具体化和企业现场救援科学化指导书编写。圆满完成 23 届龙舟节水上救援任务，历时 10 天，成功实施 6 艘船舶 61 人险情救援。

配合完成在紫阳县举办的陕西省水上交通应急救援演练。牵头开展《渡运安全整治活动》《国内航行船舶实操能力专项检查活动》《“夜游船”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扎实开展“安全知识进校园”和“事故案例进企业”等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牵头完成 2023 年河湖长制事务工作，配合完成长江流域十年禁渔相关工作任务。全力配合安康电站完成抽水蓄能发电项目涉火石岩交通码头迁建选址、工可等工作。年度包联重点工业企业共完成产值 8600 万元，利税 580 万元，企业产值及利润均保持增长。

(陈 阳)

商洛市航运海事

【单位概况】 2020 年 9 月 11 日，商洛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挂牌成立，副县级规格，财政全额拨款，编制 35 名，设领导职数 1 正 3 副，隶属市交通运输局管理。其中内设水运科负责商洛海事管理，正科级规格。

【水路运输】 2023 年，商洛市完成水路运输客运量 8.57 万人次，其中机动船 2.51 万人，非机动船 6.06 万人；旅客周转量 9.82 万人公里，其中机动船 4.01 万人公里，非机动船 5.81 万人公里。

【水运管理】 2023 年，商洛市完成 1 家水运企业、9 家漂流企业、9 家小型封闭水域年度核查工作，其中 16 家企业满足经营资质管理规定，3 家漂流企业歇业。发放、签注证书 21 本，其中水路运输许可证 9 本、船舶营业运输证 6 本、陕西省漂流工具营运证 6 本。完成 890 艘船舶运营排查工作，对脱检的 1 艘客船及时检验并发证。组织 33 人参加船舶检验人员适任资格培训，提升业务能力。

【水路执法】 2023 年，商洛市开展水路执法检查 9 次，检查涉水企业 19 家、渡口 3 道、船员 80 人、船舶 536 艘，报废不合格漂流艇 113 艘、不合格救生衣 85 件，整改漂流企业 3 家。

【船舶船员】 2023 年，商洛市检验各类船舶 893 艘，其中机动船及钢质船舶 8 艘、漂流筏艇 822 艘、小型游乐船舶 63 艘。完成全市船员及水路运输从业人员年度培训、审验及换发证书工作，培训、审验船员 72 人，换发各类船员证书 54 本。

【港航建设】 2023 年，商洛市维护养护现有码头 34 个、渡口航道 2 公里、漂流航道 47 公里、库区航道 33 公里。

(彭 华)